

附表七、成績複查申請表

明新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產業博士學位學程考試入學招生  
成績複查申請表

報 考 系 所			
考 生 簽 章		報 名 編 號	
聯 絡 電 話		申 請 日 期	年 月 日
E-mail			
複 查 項 目 或 考 試 科 目			
複 查 得 分	※		
複 查 回 覆 事 項	※          回覆日期： 年 月 日		

注意事項：

- 1.一律採傳真方式辦理。
- 2.申請方式：填妥本申請表後傳真至本招生委員會，傳真號碼：(03)5591304，並於 08:30~16:30 來電確認傳真結果，電話：(03)5593142 轉 2839。如未以電話確認而致權益受損，考生需自行負責後果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3.申請複查期限：115 年 4 月 27 日（一）中午 12:00 截止。
- 4.複查項目僅限考生申請部份，未申請複查部份，概不複查。代辦、申請生本人或家長 現場查詢或逾期辦理複查者，一概不予受理。
- 5.申請複查成績以 1 次為限，並不得要求重閱或影印相關資料，複查結果將於二日內由本委員會以電話或電子郵件回覆考生本人，務必在申請表上填寫可聯絡到之電話號碼及電子郵件帳號。若成績複查後名次有異動，則以異動後名次為主。